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1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通达股份	股票代码	0025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志坚	张远征
办公地址	河南省偃师市史家湾工业区	河南省偃师市史家湾工业区
电话	0379-65107666	0379-65107666
电子信箱	hntddlzqb@163.com	hntddlzqb@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35,307,742.89	2,613,874,521.41	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0,548,591.33	34,096,199.96	16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106,747.31	27,921,343.80	211.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5,145,710.78	43,000,194.49	-391.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00	0.06	18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00	0.06	18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7%	1.45%	2.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142,740,219.77	5,231,625,255.51	-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91,881,532.77	2,489,792,034.46	4.1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8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红菊	境内自然人	14.01%	74,047,488	55,535,616		
史万福	境内自然人	8.24%	43,571,108			
曲洪普	境内自然人	4.19%	22,131,003	16,598,252		
连阳阳	境内自然人	2.00%	10,572,300			
姬芮	境内自然人	0.96%	5,097,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6%	3,467,04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5%	3,436,631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57%	3,038,479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46%	2,432,246			
卢佩芬	境内自然人	0.45%	2,382,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史万福先生和马红菊女士为夫妻关系、一致行动人,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曲洪普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但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卢佩芬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38.22万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面对更加困难的市场竞争环境,在"511"发展规划指引下,公司坚决贯彻执行董事会年初制定的高质量发展经营目标,在保持公司市场份额稳定的前提下,实现了产品结构的优化调整和利润率的持续提升,通过技术改造和信息化水平提升进一步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生产和管理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0.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165.57%,扣非后净利润同比增长211.97%。其中电线电缆业务稳定增长,海外出口业务恢复迅速;通达新材料通过提升生产效率、降本增效,利润率提升明显;成都航飞零部件精密加工与装配业务持续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高压高频同轴电缆、水密电缆、阻水性电缆等科研项目进展顺利,不锈钢包碳纤维芯软铝型线导线等新型产品成功推向市场。

新能源车用高压线缆及车辆用线缆业务有序推进,已于期后通过部分主机厂的审厂工作。

公司参与起草和修订的国家标准GB/T 12971.1-2023《电力牵引用接触线》已于期后正式颁布。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9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8月27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8月29日在董事会办公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马红菊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经审议,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董事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2023年8月3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2、经审议,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董事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23年8月3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0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8月27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8月29日在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晓贤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发表如下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议,出具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626号核准,本公司委托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133,156,830股(每股面值1元),实际发行74,906,36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8.01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99,999,999.67元。扣除承销、保荐等费用10,288,111.8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9,711,887.8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大信验字[2020]第4-00033号《验资报告》。

2023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本年投入募集资金合计27,932,404.12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截至2023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61,894,258.01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依照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08年4月20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4年10月2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第一次修订,并于2021年4月1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第二次修订。

公司与保荐人海通证券以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航飞")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及海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因公司将"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中的10,000万元的用途变更为"航飞航空飞机柔性装配研发及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成都熠耀航空航天装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3年0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账户类别	截止日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246873066515	募集资金专户	205,694.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1705027019200103640	募集资金专户	4,176,122.0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	4402252019100316812(注1)	募集资金专户	3,330,463.91
合 计			7,712,280.64

注1:该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于2022年10月26日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开立。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61,894,258.01元。

截至2023年06月30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40,980,445.45元,其中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100,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33,268,164.81元,募集资金存款专户余额为7,712,280.64元。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6.22亿元,原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2.70亿元,经变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1.70亿元,该项目建设期36个月;新都区航飞航空结构件研发生产项目,该项目采购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建设FMS柔性生产线及配套设备,项目建设期24个月,预计完成时间为2023年12月31日;航飞航空飞机柔性装配研发及生产基地项目,项目总投资3.00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1.00亿元,该项目建设期36个月;目前上述三个项目均未建设完成。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2年9月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拟将"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中的10,000万元的用途变更为"航飞航空飞机柔性装配研发及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该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熠耀航空航天装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实施。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金额占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16.96%。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2022年9月26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的议案》。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附件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971.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93.2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189.4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是	27,000.00	17,000.00	68.70	9,003.59	52.96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航飞航空飞机柔性装配研发及生产基地项目	是		10,000.00	2,614.8	3,457.89	34.58	2025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新都区航飞航空结构件研发生产项目	否	15,000.00	14,725.91	109.74	6,482.66	44.02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偿还银行借款项目	否	18,000.00	17,245.28	-	17,245.2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0,000.00	58,971.19	2,793.24	36,189.42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2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变更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至"航飞航空飞机柔性装配研发及生产基地项目","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17,000.00万元。2022年9月26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全资子公司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2,448.76万元,并已用募集资金2,448.76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同意公司(含下属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0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33,268,164.81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以及作为活期银行存款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17,000.00	68.70	9,003.59	52.96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航飞航空飞机柔性装配研发及生产基地项目	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10,000.00	2,614.8	3,457.89	34.58	2025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7,000.00	2,683.5	12,461.48	46.15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22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变更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至"航飞航空飞机柔性装配研发及生产基地项目","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17,000.00万元。2022年9月26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证券代码:301152　　证券简称:天力锂能　　公告编号:2023-073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力锂能	股票代码	3011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洪波	随建喜
电话	0373-7075928	0373-7075928
办公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新七街1618号	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新七街1618号
电子信箱	xxtlln@163.com	xxtlln@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97,833,677.55	1,438,028,670.53	-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180,611.02	113,396,803.98	-15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870,447.58	108,353,614.66	-17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991,419.78	-202,093,868.36	126.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1.24	-142.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1.24	-142.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	12.95%	-15.5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49,379,512.98	3,709,807,017.35	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00,716,492.98	2,501,491,796.10	-4.0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4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瑞庆	境内自然人	18.76%	22,880,000.00	22,880,000.00	质押	8,000,000.00
李轩	境内自然人	9.84%	12,000,000.00	12,000,000.00		
李斐	境内自然人	9.84%	12,000,000.00	12,000,000.00		
宁波隆华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31%	7,692,307.00	7,692,307.00		
河南富德高科新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3%	5,400,000.00	5,400,000.00		
徐焕俊	境内自然人	2.34%	2,850,799.00	2,500,000.00		
河南中原联创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河南农开裕新先进制造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75%	2,130,000.00	2,130,000.00		
朱平东	境内自然人	1.58%	1,930,000.00	1,930,000.00		
民生证券-中信证券-民生证券天力锂能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7%	1,911,080.00	1,911,080.00		
新疆华安鉴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	1,820,000.00	1,82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雯与李轩系姐妹关系,王瑞庆是李雯、李轩姑父。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境内自然人股东巫小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3,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398,100股,实际合计持有411,100股;苏州红方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红方盛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200,400股,实际合计持有200,40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徽天力锂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天力)、四川天力锂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天力)、河南新天力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力循环)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2022年9月30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淮海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徽天力、四川天力、天力循环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1.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人民路支行	53770188000061836	20,800.32	24.6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2701523333	15,388.59	53.7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淮海路支行	1306016119200198630	62,845.34	630.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支行	17110078801700002068	38,700.00	6,752.4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	371909278210336	20,000.00	6,839.29
合 计		157,734.25	14,300.33

[注]初始存放金额与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2,701.09万元,系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

2.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交易对手方	理财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收益起止日期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龙盈收益凭证10月型定制第1期	本金保障性收益凭证	7,000.00	2022-10-18 至 2023-8-15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龙盈收益凭证11月型定制第2期	本金保障性收益凭证	7,900.00	2022-10-14 至 2023-9-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淮海路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384期P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2-10-19 至 2023-7-17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赢通系列中证500指数自动赎回42号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3,000.00	2023-3-7 至 2023-8-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金鼎"收益凭证3854期-数字看跌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3-3-31 至 2023-7-28
合 计			31,9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报告期内,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22,466.97万元,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6亿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6,200.33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31,900万元,其余14,300.33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 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经2022年9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

(1) 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亿元投资年产1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3.87亿元投资年产2万吨磷酸铁锂项目。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经自查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现存在因操作失误导致付款账户使用错误,公司以募集资金支付非募投项目支出的情形,累计金额6,000,150.31元;公司自查后及时用自有资金对非募投项目使用的募集资金予以替换,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完成置换,并将相关情况告知保荐机构。

除此之外,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真实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唐有根、申华萍、冯艳芳

2023年8月29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55,033.16					本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2,466.97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9,859.09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淮北三元正极材料建设项目	淮北三元正极材料建设项目	62,845.34	62,845.34	775.90	62,845.34	62,845.34	775.90	-62,069.44	2024年8月
2	新乡三元正极材料建设项目	新乡三元正极材料建设项目	20,800.32	20,800.32	7,879.33	20,800.32	20,800.32	7,879.33	-12,920.99	2023年12月
3		年产2万吨磷酸铁锂项目		38,732.95	27,898.09		38,732.95	27,898.09	-10,834.86	2023年12月
4		年产1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		20,000.00	13,305.78		20,000.00	13,305.78	-6,694.22	2023年6月[注]
合计			83,645.66	142,378.61	49,859.09	83,645.66	142,378.61	49,859.09	-92,519.52	

[注]截至2023年6月30日,年产1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已进入生产阶段,尚未验收。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有关规定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现就相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能够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规定,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任何对外担保事项,未发现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3年6月30日的其他对外担保情形。

二、独立董事对《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编制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户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自查发现存在因操作失误导致付款账户使用错误,以募集资金支付非募投项目支出的情形,涉及金额600.02万元。公司自查后及时用自有资金对非募投项目使用的募集资金予以替换,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完成置换,并将相关情况告知保荐机构。

除此之外,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真实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唐有根、申华萍、冯艳芳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301152　　证券简称:天力锂能公告编号:2023-074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44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5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7.00元,共计募集资金173,85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6,115.75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57,734.2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01.09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55,033.1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0-2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证券代码:000735　　证券简称:罗牛山　　公告编